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 2019 年度全市非公有制职称过渡申报材料报送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规范职称认定业务办理，2019 年度非公有制职称过渡，对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要求，其他要求按照《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我市非公有制企业专业技术职称衔接过渡工作的通知》（东人社字〔2013〕80 号）规定执行，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提交报送材料内容

1. 《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3 份；
2. 原非公有制职称证书原件；
3. 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从学信网查询生成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无法从学信网查询的，须提供本人档案保管部门签章确认的入学登记表、毕业生登记表等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
4. 人事劳动关系材料。人社部门将通过查看社保缴费信息等方式，审核申报人员的人事劳动关系和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情况；

5. 继续教育合格材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登记表》等。由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或市直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登记审核,过渡认定中级职称的至少近三年计算,过渡认定初级职称的至少近一年计算;

6. 《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7. 一张近期免冠 2 寸彩色照片(背面注明单位、姓名、拟过渡职称名称);

8. 《非公有制职称过渡申报人员花名册》1 份及电子版。

以上所需材料请从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网站职称评审栏中“资料下载”中下载或东营市继续教育网“材料下载”中下载。

二、材料报送要求

1. 用人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整理职称认定材料,由单位统一报送。材料受理时间截至 2019 年 11 月 1 日。

2. 材料报送地址:市就业创业中心 802 房间。

3. 联系电话:6378909

附件:市和县区(市属开发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受理材料地址及联系方式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

市和县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受理材料地址及联系方式

单位	地址	咨询电话	邮箱
东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东城南一路与东二路路口往西 100 米路南东营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6378909	zjk1306@163.com
东营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东营区宁阳路 87 号 3 号楼 3 楼 310 房间	8208736 8255192	dyqkqb@163.com
河口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河口区河聚路 20 号政务服务中心三楼大厅东头 316 房间河口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办公室	6083812	rsj3885671@163.com
垦利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垦利区行政办公新区人社服务中心 701 房间垦利区专业技术人员服务中心	2521353	klkqb@163.com
广饶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广饶县乐安大厦主楼 206 房间	6926970	dysgrxkqb@163.com
利津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利津县大桥路 30 号利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02 室	5622992	ljxkqb@163.com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组宣部	东城府前大街 59 号管委会大楼 A 座 426 室	8325335	dykfzqcps@163.com
东营港经济开发区组宣部	东营港经济开发区港城路 39 号 1205 房间	8019698	dygzxb@163.com
省黄三角农高区组织人事部	省黄三角农高区智慧路科研楼 626 室	8909083	ngqrsk@126.com